

2015,不想被淘汰就得创新

■ 蒋坛军 资深管理顾问

微信朋友圈近期流传一篇网文,《2015年制造业负担越来越重,老板们干还是不干?》

尽管标题耸动、内容有点夸大,但客观地说,该网文还是把制造业的种种难处总结得较为准确:人工成本雪上加冰、新生代雇员任性不好管理、工业4.0导致传统设备报废、外企撤走部分产业链断裂、税费过重而企业减员难等。

近年目睹我国一些制造业企业倒闭,笔者自然深表同情与惋惜。很多企业家将企业均视为自己的小孩,除非万不得已,“不干了”恐怕不是心中所愿。但大气候已发展到如此不利中国制造业企业的地步,而且明显是长期趋势,于是如何“干下去”成了无法回避的问题。

观之诸多(尤其是中小型)企业倒闭的原因,虽然林林总总,但归纳起来,主要原因是:缺乏创新(或创新不够)。约瑟夫·熊彼特指出,创新有五类:产品创新(生产新的产品,例如近年出现的智能手机)、技术创新(采用新的生产方法,例如采用自动化取代人手作业)、市场创新(开辟新的市场、采用新的市场开发手段,例如建设电子商务平台)、资源配置创新(产品采用新的材料或部件,例如波音787飞机采用混合材料,比其它采用铝材的同类飞机的油耗就可降低约20%)、组织创新(实现新的组织方式,例如削减组织层数,以建设扁平化组织)。

若再从稍微观的层面看,我国的制造业企业效率低下(或浪费偏高)是比较明显的。例如产品一次性合格率,在(注塑、钣金等)很多行业均普遍达不到80%;再例如在设备密集型企业,生产设备的综合效率普遍达不到50%。

在成本越来越高的大环境中,摒弃以往粗放的管理方式,下苦功夫创新制造模式(例如采用“精益生产”或“TPM/全面生产维护”)来提高生存能力,已是必然的选择之一。又或者,把工厂从珠三角、长三角迁入成本相对较低的内地,也不失为一个权宜之计。可喜有部分企业已经意识到这一点,并采取了积极的行动。

但值得注意的是:鼓励大胆创新,不等于鼓励打着创新的旗号去蛮干。例如,近年不少企业热衷于“打造产业链”,即进军与产品相关的上下游。笔者也认为“打造产业链”是一种较好的创新方式,但在经营一个工厂都问题成堆的时候(产品不良率偏高、效率低下、成本失控、人才素质不高等),却还要同时去经营几个不同产品类型的工厂,其最后结果往往难以令人满意。所以,创新先需要“一厘米宽度、一公里深度”的专业精神。

例如一把正宗“瑞士军刀”的售价,是我国制造的“军刀”的数十倍,专业精神的重要性由此可见一斑。

诸多企业(国企除外)的雇员流失率居然高达5%-10%/月。也就是说,一年下来,全厂雇员要流失至少一半。笔者了解到,东莞市技研新阳电子有限公司通过实施人性化管理(例如:除了提供法定福利外,还分配夫妻房、建立公益性的幼儿园、组织集体婚礼、开展微笑活动、提供低价却优质的业余外语培训课程、派送优秀雇员到国外学习和工作、改善收益与雇员共享、构造完善的人才培训架构、实施透明的晋升方式等),其万余人的集团公司,每年的雇员流失率不足5%。不明就里的人会认为:花如此大的人力、物力、财力去开展人性化管理,其公司肯定亏本吧?但结果恰恰相反:其营业额与利润一路上升,雇员数目也从二十年前的三百人

增到了今天的一万余人。由此可见,新生代的雇员是很“任性”,但企业若能依据“马斯洛需求层次理论(生理、安全、社交、尊重、自我实现)”进行人员管理的创新(实施人性化管),并不难做到企业与雇员的双赢。若雇员队伍不稳定,就直奔主题搞提高利润、提升竞争力方面的创新,虽不能说完全没意义,但效果肯定大打折扣——恰如“企”字说明的道理:若其“人”没了,也就“止”了。

只要有人类的存在,就肯定需要制造业,所以制造业永远都不会消失,消失的是无法跟上时代的制造业企业。抱怨和悲观不但无济于事,而且会使得状况恶化。“人不自弃,天不弃之”,在2015及以后的年月里,制造业企业若不想被淘汰,或者想实现柳暗花明又一村的境界,那就得在管理上赶紧进行多方面的创新。

国企高管年薪一年一晒值得推广

■ 金海燕 职员

《山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财务等重大信息公开实施细则(试行)》已经印发。今后山西省属国企必须实行重大信息公开制度,及时向社会公布高管年薪、财务状况、财务审计等信息,确保企业透明度,接受社会监督。(3月15日《京华时报》)

国有企业,虽然资产属于全体人民,但国企高管的工资收入,对咱百姓——资产的主人来说,就像雾里看花、云里窥月,只知其高,却不知其数,所以才有某央企高管说自己的月工资只有7800元,引发网友的一片惊奇之声。幸亏这位高管事后出面澄清,说那只是每月拿到的基本工资,其实他的年薪可以达到50万元,也就是说,除了任职三年时还能拿到一笔“激励工资”外,所谓月工资7800元,只是他实际收入中极小的一部分而已;还有一位国企高管,在两会期间说自己今年的收入,将比往年减少40%-50%,由此证明央企高管减薪的力度之大,但减薪后究竟能拿多少钱,仍然是一个秘密。如今山西出台了规定,在国企必须向社会公开的80多项信息里,也包括

了国企高管每年的收入,也就是报道的标题里的“国企高管年薪须一年一晒”。为什么规定公开80多项信息,媒体却把高管年薪“一年一晒”写进标题,证明在这80多项信息里,这是特别能吸引百姓眼球的信息,也是百姓十分迫切希望知道的信息。

应当看到,人民群众希望知道国企高管的工资收入,具有充分的理由,因为国有企业是全民投资的企业,人民群众是企业的投资者,自然有知道在那里工作的高管一年里从企业拿了多少工资,拿得是不是合理,但过去常常把这些信息视为“商业机密”。如今山西省国资委称,他们不仅制定了“高管年薪须一年一晒”的规定,而且目前已经有23家省属企业率先执行。山西省国资委有关负责人表示,向全社会公布企业的相关事项可以增强企业民主决策和透明决策,有效预防腐败,保证国有资产的价值增值,提高企业

和企业高管在群众中的公信力,并增强社会对企业投资的信心,为企业产权多元化改革和发展混合所有制创造有利条件。既然有如此多的好处,我认为这样的规定应当成为国企改革的一项重要措施,值得各地借鉴甚至推而广之地实施。

其实,除了国企高管的收入应当一年一晒,还有公务员的工资和福利,也可以借鉴这项规定,向社会来个“一年一晒”。前一阵有公务员晒出工资单,抱怨自己工资太低,但往往得不到群众的理解,原因就在于过去公务员的工资福利,在百姓的眼里只是一本糊涂账,很多人不知道公务员拿多少工资,却经常看到他们节节必收礼、有事必发钱的“福利”,所以对公务员的加薪,往往不能引成共识。如果各地政府能够把公务员的工资奖金福利都“一年一晒”(当然不是每个人,可以公示各单位或地方人均工资和福利),众说纷纭甚至一有公务员晒工资就被吐槽的情况,就有可能成为“基层公务员确实该涨工资”的共识了。

公开是公正的基础。在权力应当接受监督越来越成为社会基本准则的今天,公开更是接受监督的必须,不论是国企高管,还是国家公务员,理应让人民知道你拿的工资福利,与你为人民做的工作,是否物有所值。就这个意义而言,工资福利来个“一年一晒”,确实理所当然。

理性认识“19天建成57层高楼”的技术革命

■ 江德斌 时评人

湖南长沙一栋57层的高楼最近封顶。特别的是,它是由工人昼夜施工,以“乐高”堆积木的方式组合起来,仅费时19天,一天盖3层楼或成中国新常态。据远大介绍,大楼采用可持续建筑模块化材料,95%的工程量在工厂内完成。对于远大的极速,有网友惊呼“中国新常态”,但也有人反问:“谁敢进去?”(据3月17日人民网)

这个搭积木式的盖高楼视频火了,引起很多网友的围观和议论,但其实该技术并不是新鲜出炉的,乃是成熟的模块化建筑,由工厂定制生产模块,然后现场安装搭建完成,可以达到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资源消耗、杜绝扬尘等优点。事实上,远大前几年就多次公开展示过这种技术,亦曾引发舆论的广泛关注,也有人质疑过质量问题,但从结果来看,显然是杞人忧天了。

在常人的印象里,房子就是一砖一瓦辛辛苦苦码起来的,高楼大厦更是耗费时日,没有几年功夫是盖不起来的。其实,建筑行业的技术革命一直在进行中,盖房子的流程也被重新塑造,工厂化流水线生产建筑模块,工人现场拼装的模式,乃是未来的发展趋势。不仅远大在积极推进这种模式,行业

大佬万科也早就在探索了,做相关技术研发和试验,并在推动建立国家标准,以便未来向全国推广。

我们身处信息科技时代,各行各业都深受科技影响,产业链条的各个环节,都被科技渗透和改造。各种新技术、新材料层出不穷,令人目不暇接,而部分颠覆性的技术,则突破了常人的思维,很多人一时间难以接受,乃至用怀疑的眼光看待。

其实,从日常生活即可发现,以往在科幻电影里才能看到的技术,很多已经实现了商品化,进入寻常百姓家,人类生活为之改变。而且,部分高新技术处于突破的临界点,诸如纳米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基因等等,一旦实现突破进入市场化后,就会形成巨大的科技力量,重新塑造我们的生活,提高人类的生活质量,改善生存环境,跨入一个新的科技时代。

这些尚处于实验室里的科技,对于很多人来讲太过陌生,也感觉很遥远,但是技术进步具有飞跃性的特征,一旦迈过临界点,就会突飞猛进。就拿远大模块化盖楼来讲,很多人感觉不可思议,其实是自己的知识太过陈旧,没有及时更新升级,需要不断吸收新知识,才能跟上时代的

铁总还贷款不能翻版“高速公路收费”

■ 郭文婧 自由职业者

全国人大代表、中铁隧道集团副总工程师王梦恕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大家反映票价贵,而现在的票价是2011年制定的,如果按照2012年、2013年、2014年物价平均上涨3%来计算,票价没有上涨实际上等于是下降了;铁路票价很大一部分都去还银行贷款了,不能再降了。(3月17日《中国经济周刊》)

贷款修路,收费还贷,这是我国高速公路领域通行的做法,但这种做法一直受到广大消费者的诟病,一是因为各种口径计算下的高速公路收费就是一笔糊涂账;二是因为各种花招让人们看不到高速公路收费结束的那一天。“铁总赚的钱都还贷款,火车票价不能再降”,这种说法的逻辑,与高速公路收费问题何其相似,似乎也让人们永远看不到火车票降价的那一天,似乎不再涨价就已经成了人们的万幸。

在国家资金紧张的情况下,人们以票价贡献的方式,为国家的铁路建设做点贡献,也并非不能接受。然而,吃亏也要吃在明处,一方面,是“铁路票价很大一部分

分都去还银行贷款了”,究竟是多大一部分呢?另外一小部分究竟用到哪里去了呢?另一方面,汽车票价的构成有公开的《道路运输价格管理规定》和《汽车运价规则》依据,飞机票价有公开的《民航国内航空运输价格改革方案》依据,但火车票票价制定的依据究竟在哪里呢?

铁路和高速公路一样,也是一个路网在运行,但具体到每一条路,情况可能又有区别,所以每一条高速公路都可以核算审批具体的收费年限,那么,铁路是不是也应该一样,核算出每一条铁路票价还贷款的年限呢?每一条铁路修建的目的和意义都可能存在些微差别,有的铁路可能修建时就知道很长时间内不会赚钱,经费的承担机制也理应有区别,笼统在一起说“火车票价不能再降”,是不是不公平呢?

尽管铁总已经改制成了企业,但一方面在法律上,目前火车票价还属于政府指导价,理应依据《价格法》的规定,开展价格、成本调查,征求消费者、经营者和有关方面的意见,通过听证会来论证;另一方面,铁总依然是国有企业,全民所有,人民是股东,享有重大信息的知情权,铁总也有义务如上市公司向股东公开信息一样,向全社会公开重大信息,没有高度的信息公开,“不能再降”的简单结论怎能让人民接受?

更重要的是,关于铁路方面的新闻,除了还贷以外,近年来还爆出了一系列的疑点,如饱受质疑的“专供矿泉水”、张艺谋5分钟的宣传片花掉1850万、1125元一个的纸巾盒、近8万元一个的洗面器、至今是糊涂账的火车上售卖收入等,甚至包括铁路施工单位的贷款,是否也应该在火车票价还贷的范围呢?这些问题如果不能彻底厘清,“铁路票价很大一部分都去还银行贷款了”就会成为拒绝票价合理调整的万能理由,消费者永远是冤大头。

法治社会,法制先行。尽管高速公路收费目前还是一团糟,但好歹有了一个《收费公路管理条例》来制约。现在,火车票价实际上面临着和高速公路收费几乎一样的问题,是不是也应该制定一个类似的“条例”呢?高速公路还有若干家高速公司,不同的口子总会透露出一些真相,从而形成倒逼力量;而铁路方面,竞争格局则完全不一样,如果没有法治保障,怎能保证铁总还贷不成为一笔永远的糊涂账呢?

向股东公开信息一样,向全社会公开重大信息,没有高度的信息公开,“不能再降”的简单结论怎能让人民接受?

更重要的是,关于铁路方面的新闻,除了还贷以外,近年来还爆出了一系列的疑点,如饱受质疑的“专供矿泉水”、张艺谋5分钟的宣传片花掉1850万、1125元一个的纸巾盒、近8万元一个的洗面器、至今是糊涂账的火车上售卖收入等,甚至包括铁路施工单位的贷款,是否也应该在火车票价还贷的范围呢?这些问题如果不能彻底厘清,“铁路票价很大一部分都去还银行贷款了”就会成为拒绝票价合理调整的万能理由,消费者永远是冤大头。

法治社会,法制先行。尽管高速公路收费目前还是一团糟,但好歹有了一个《收费公路管理条例》来制约。现在,火车票价实际上面临着和高速公路收费几乎一样的问题,是不是也应该制定一个类似的“条例”呢?高速公路还有若干家高速公司,不同的口子总会透露出一些真相,从而形成倒逼力量;而铁路方面,竞争格局则完全不一样,如果没有法治保障,怎能保证铁总还贷不成为一笔永远的糊涂账呢?

戏画网言

假货何须尽销毁



■ 吴之如 文并画

《南方都市报》报道,3月15日,珠海市工商局再次开展销毁假冒伪劣产品活动。包含汽车配件、箱包皮具、服装、手机配件和食品等物品所值320万元遭销毁处理。有人大代表致信该报,表示此举是在浪费资源和污染环境,对于部分资源,完全可以再次利用。

市场经济的法制化规范化,是保障正常经济秩序、维护人民根本利益的起码要求。相关部门查禁假冒伪劣产品,坚决不准假货劣货偷偷溜进市场、侵害消费者利益,不但是他们的职责所在,也肩负着亿万百姓的殷切期望。

工商部门查出的大量假冒伪劣产品如何处理,多年来却有较大的争议。比较解气也颇具轰动效应的做法,当然是集中一处,或者一把火焚毁,或者动用大型压路机碾碎。这么做,省心省力,还能收震慑人心的巨大宣传效果,因而常常是各地打假行动中采

取的首选方案。但是,许多假冒伪劣产品的制作,耗用了大量的物质资源和人力资源,假如不分青红皂白地全部毁了之,确如珠海市这位人大代表所言,难免“暴殄天物”之嫌。对于制假售假的违法之徒,必须严厉打击制裁。对于没收的大量假冒伪劣产品,则可以参考海口工商局的做法,以“节能减排”的环保理念,进行整理、合理分类,对有使用价值的进行回收、赠送扶贫、拍卖,对没有使用价值的按物品的性质分别采取碾压、填埋的方式,遵循“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原则实行科学分类处理。努力做到物尽其用,并体现“节能减排”的环保理念。有道是:

假货何须尽销毁,资源再用亦不亏;烈焰急焚虽痛快,污染浪费惹是非。

打假需要激情,但又要避免狂热。例如在处置大量罚没假冒伪劣产品时,就应尽可能地考虑保护环境、节省资源,而不要一味追求率性而为。珠海人大代表致信报社提醒此事,正是对人民负责的表现。

根治网购假货须健全法治

■ 何建宏 学生

网络购物消费已成为当前市民消费的重要方式之一,而“网络售假”事件也频频被曝光于公众视野。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到来之际,国家统计局中山调查队随机选取有网购经历的消费者展开网络售假和网购打假调查。调查结果反映,网络售假现象较为普遍,服装、化妆品占据网络假货五成以上,消费者普遍反映维权难,盼政府加大监管力度、规范市场。(3月12日《中山日报》)

今年初,国家工商总局曾公布2014年下半年网络交易商品定向监测结果,让由来已久的网购陷阱问题再次凸显。据报道,国家工商总局此次监测共完成92个批次的样品采样,正品率仅为58.7%。国家统计局中山调查队得出半数受访者曾网购到假货再次有力证明了网购世界中假货很多。

必须看到,近年来,随着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越来越多人热衷于快捷方便的网上

购物。然而,在网购成为一种时尚的同时,网购中的各种乱象也不断呈现出来。质量和服务缩水无疑是网购中最为普遍的消费纠纷。去年3月,北京消费者林先生就曾一纸诉状把京东商城告上了法庭。据报道,林先生在京东上购买的苹果手机频繁出现死机现象,而京东不允退货,并表示“无法处理”,后经过苹果官方售后维修店鉴定,林先生在京东商城的苹果手机为假货。

记得淘宝网、支付宝创始人马云曾坦言,“淘宝成立以来,总有买家说买到了假货,卖家说产品受到了侵权,我们也是受害者。维权如果做不好,将会发展成阿里巴巴的“癌症””。但事实证明,直到如今,消费者对网购世界中的维权依然没有做好。毫不夸张地说,不能有效解决网购中的种种乱象,非但阿里巴巴会因“劣币驱逐良币”而得“癌症”,整个中国电子商务的有序发展都令人堪忧。

针对消费者网购假货问题,很多专家都提醒消费者要擦亮眼睛,甚至不厌其烦地传

授购买正品的经验,包括提醒消费者不要随便网购。这种提醒固然善意,但于解决网购乱象问题而言,作用微乎其微。毕竟,不是每位消费者都是质检员,也不是每位消费者愿意为了买一些日常用品费尽心思地去防范假货。

在笔者看来,要真正实现剔除网购世界中的“鱼”,又要留下“龙”,不仅需要消费者加强网购安全和维权意识,更要健全网购管理制度,尤其是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电子商务仍处于起步阶段,还存在着标准不统一、平台建设滞后、诚信度不高等问题,解决这些问题,需要加快相关法律法规的立法进度,从根本上保障中国网购行业健康发展。例如明确消费者网购假货后,可以向入网的商家要求赔偿;如找不到商家,由网站赔偿;网站赔偿后,消费者有权向商家追偿。又例如实行网络实名制,若消费者在网上购买假货,可以直接向职能部门举报,进而及时找到并处罚“肇事者”。